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协议仅为框架性合作协议，随着新能源汽车和动力电池市场相关的产业政策、竞争格局、技术发展等宏观行业因素的变化，以及本协议各方自身实际情况的发展变化，根据本协议相关约定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 本协议部分重要条款的实施存在前置约束条件，相关条款的后续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 本协议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后续具体业务合同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互利共赢，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或“公司”）与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新能源”）、北京普莱德新能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莱德”）对 2019 年起始后续 5 年的业务深化合作签署了《中长期（2019 年-2023 年）深化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或“本协议”）。

1、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北汽新能源

公司名称：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经济开发区采和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徐和谊

注册资本：529,772.6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装配新能源汽车动力模块（具体包括动力模块电机系统装配、动力模块电池系统装配以及动力模块电控系统装配）；生产电动乘用车；销售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汽车、新能源汽车远程监控设备、新能源汽车动力模块系统零部件；软件开发；经济贸易咨询；汽车装饰；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筹备新能源汽车整车、混合动力汽车的生产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截止目前，宁德时代持有北汽新能源控股股东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0.6%的股份，宁德时代与北汽新能源不构成关联关系。

（2）普莱德

公司名称：北京普莱德新能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采育经济技术开发区采和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马仿列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汽车电池；设计、研发、批发动力电池系统；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截至目前，宁德时代直接持有普莱德控股股东东方精工 6.20% 的 A 股普通股，宁德时代与普莱德不构成关联关系。

2、签署协议的审批程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二、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在战略合作期间，宁德时代和普莱德对向北汽新能源供应的动力电池系统产品，每年给予最大诚意的优惠价格，并体现在普莱德直接向北汽新能源的供应的动力电池

系统产品价格中。

- 2、基于三方商定的商务政策条件，且在宁德时代电池供应可以满足北汽新能源分月需求的前提下，北汽新能源在 2019 年给予宁德时代以及普莱德不低于其全年采购总额一定比例的采购份额。
- 3、在战略合作期间内，基于一定的商务条件前提下，且在宁德时代电池供应可以满足北汽新能源分月需求的情况下，北汽新能源和普莱德同意在战略合作期内，按照三方商定的条件向宁德时代预付一定金额的预付款项，该款项将在每年 12 月底前在应付货款中全部完成冲抵。
- 4、在战略合作期间内，基于一定的商务条件前提下，北汽新能源尽全力给予宁德时代和普莱德一定比例的采购份额。
- 5、为提升北汽新能源车型产品的市场综合竞争力，宁德时代与北汽新能源成立联合研发团队，在新型动力电池包方面开展深入合作。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北汽新能源、普莱德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是三方在对已建立的多年战略合作关系高度认可的基础上，对未来 5 年三方战略合作的进一步深化，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影响力，为公司中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风险提示

- 1、随着新能源汽车和动力电池市场相关的产业政策、竞争格局、技术发展等宏观行业因素的变化，以及本协议各方自身实际情况的发展变化，根据本协议相关约定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 2、本协议部分重要条款的实施存在前置约束条件，相关条款的后续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 3、本协议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后续具体业务合同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4、由于实际销售收入还取决于未来新能源市场需求情况、北汽新能源、普莱德未来的产能规划情况，另公司的净利润还取决于其产品毛利率、期间费用率等因素，因此本协议履行对公司自身净利润的影响有不确定性。
- 5、本协议存在发生争议三方无法通过协商解决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长期（2019 年-2023 年）深化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5 日